附2 可行性研究报告

（软科学项目编写提纲）

**注意：为推行双向匿名评审，保障评审工作的公平、公正，本《可行性报告》内容凡是涉及到“申报人姓名”、“参与人姓名”、“申报人所在单位名称”、“参与人所在单位名称”的，分别以“申报人”、“参与人”、“申报单位”、“参与单位”代替。多个参与人与参与单位的名称，以“参与人1”“参与单位1”、“参与人2”“参与单位2”等代替。**

**申报2014年度广东省软科学研究科技专题计划项目及编写可行性研究报告前，请先阅读以下申报说明：**

1. 广东省软科学研究科技专题计划优先支持科技领域符合指南研究方向、有政府决策咨询需求的研究项目，不支持纯技术性理论、纯自然科学和纯社会科学理论研究、微观层面管理研究等项目。项目选题要注重创新性、战略性和前瞻性，突出针对性和应用性。

2.项目研究应坚持理论与应用对策研究相结合，注重深入开展调研和现状问题分析，以解决实际问题、推进决策应用为导向，基于相关理论、数据或案例分析，提出符合广东实际、针对性和操作性强、有建设性的、可供政府决策咨询参考的对策建议，形成具有较高决策参考价值的研究报告。

3.项目材料应真实、无知识产权争议，研究所引用或提供的数据以最新数据为主，项目成果引用资料与文字查重率不得超过10%。

4.新申报项目获得立项资助后，项目承担单位不得随意变更项目名称、研究内容、预期目标和项目负责人；应充分预计项目预期成果获取周期，保障项目实施计划进度，不得以论文发表周期不可预计等为由随意申请变更项目计划进度和完成时限。

5.项目获得资助后，成果公开出版、发表或申报各类奖项，应标注“广东省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项目编号：\*\*\*）资助”；项目研究资料如涉及不宜公开数据，项目负责人及承担单位不得把研究资料公开发表或引用，如需公开发表研究成果须经省科技厅同意。

6.项目完成后，须按时办理结题验收手续并申请成果登记。届时不按规定办理结题验收或申请延期变更的项目承担单位不得申报今后年度新项目。

7.项目结题验收时，研究成果如果已被决策部门采纳或应用，须能提供应用证明；如已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须能提供发表论文复印件或稿件采用证明及论文文稿；如已正式出版专著，须能提供著作或出版证明及书稿清样。

**广东省软科学研究科技专题计划可行性研究报告参考提纲如下：**

**一、立项背景（限1500字）**

（一）必要性和意义；

（二）国内外研究现状；

（三）当前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

（四）主要参考文献及出处。

**二、项目简述（限2500字）**

（一）研究内容（包括子课题的设置）；

（二）拟解决的关键问题；

（三）预期成果及形式；

（四）预期成果应用前景和社会、生态效益；

（五）项目特色和创新点。

**三、项目的实施方案（限2000字）**

（一）总体方案；

（二）研究方法（技术路线）；

（三）研究团队构成；

（四）产学研合作机制及任务分工；

（五）计划进度安排及阶段目标；

（六）经费预算合理性评估（与项目研究相关的采购设备清单、人员费用预算评估、调研计划支出预算等）。

**四、项目风险评估（限1000字）**

（对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各类风险进行评估）

**五、前期工作基础（近五年内，限1500字）**

（一）获得国家和省科技计划等支持情况（立项年度、项目编号、项目名称、计划类型、完成时间、投资规模、完成效果等）；

（二）取得的阶段性研究成果及以往科技成果转化情况（成果名称、实施单位、实施地点、实施时间、实施效果等）；

（三）与项目相关的知识产权情况（所有单位，需要列举具体的专利清单）；

（四）已发表的与项目相关的主要论文、专著情况（论文要写明作者、题目、刊名、年份、卷（期）、页码，专著要写明作者、书名、出版社、年份等）；

（五）与项目相关的获奖情况。